

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

概要

發售價

-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55.6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根據每股發售股份發售價55.60港元，於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其他估計開支後，本公司自全球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835.5百萬港元（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本公司擬按照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段所載方式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倘若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則本公司將就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及配發的2,759,400股額外H股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148.3百萬港元。

於香港公開發售中已接獲的申請及踴躍程度

-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獲適度超額認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通過網上白表服務及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合共接獲12,653份有效申請，認購合共20,967,5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H股總數1,839,600股約11.40倍。
-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不足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15倍，故並無採取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披露的重新分配程序，並無將H股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香港公開發售的H股最終數目為1,839,600股H股，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的10%。香港公開發售共有7,348名獲接納申請人，其中6,616名股東獲分配一手買賣單位H股。

國際發售

- 根據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H股已獲超額認購，相當於根據國際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H股總數約1.57倍。國際發售的H股最終數目為16,556,400股H股，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H股總數（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的90%。國際發售中已超額分配2,759,400股H股。
- 共有154名承配人獲發五手或以下買賣單位H股，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180名承配人的約85.56%。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合計30,500股H股，相當於國際發售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約0.18%及全球發售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0.17%（各情況均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 共有99名承配人獲配發一手或以下買賣單位H股，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180名承配人的約55.00%。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合計9,900股H股，相當於國際發售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約0.06%及全球發售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0.05%（各情況均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基石投資者

- 基於每股發售股份發售價為55.6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根據基石投資協議，基石投資者已認購合共13,566,300股H股，合共相當於(a)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92%及(b)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約73.75%，在兩種情況下均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有關基石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根據配售指引獲同意配售發售股份

- 根據國際發售，CICC Financial Trading Limited（配售指引所定義的關連客戶）獲配售920,100股H股，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H股（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約5.00%。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授出配售指引第5(1)段所指同意，批准本公司向上述關連客戶分配國際發售H股。配售予上述關連客戶的H股乃以非全權委託投資方式代獨立第三方持有，並符合聯交所所授同意的全部條件。

- 國際發售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六股本證券的配售指引（「**配售指引**」）。除於「國際發售－根據配售指引第5(1)段獲同意的承配人」一節所披露者外，概無獨家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資本市場中介人及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及牽頭經紀或任何分銷商的關連客戶（定義見配售指引）為其本身利益認購全球發售項下的任何發售股份。
- 董事確認，就其所深知，除於「國際發售－根據配售指引第5(1)段獲同意的承配人」一節所披露者外，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或資本市場中介人並無（亦並無透過彼等）根據全球發售向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關連客戶（如配售指引第5(1)段所載），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載人士（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通過代名人）配發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

基石投資者、香港公開發售的公眾股東及國際發售的承配人的確認

- 就本公司所深知，(i)概無香港公開發售的公眾股東以及國際發售的承配人所認購的發售股份直接或間接由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監事、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的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提供資金；(ii)已認購發售股份的香港公開發售公眾股東以及國際發售承配人並非就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其他方式持有的H股的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而慣常聽從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監事、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的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iii)本公司、任何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為一方）與認購發售股份的公眾認購人或承配人（為另一方）之間概無訂立附帶協議或安排；(iv)本公司、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本公司主要股東、本公司現有股東或彼等的任何附屬公司的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或銀團成員或任何其他經紀或包銷商概無直接或間接向香港公開發售的任何公眾股東或國際發售的承配人提供回扣；及(v)香港公開發售的公眾股東及國際發售的承配人就彼等認購或購買的每股股份應付的代價與本公司釐定的最終發售價相同，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

超額配股權

- 就全球發售而言，我們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上市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止任何時間行使，以要求我們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2,759,400股額外H股（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不超過15%），從而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
- 國際發售中已超額分配2,759,400股H股，而有關超額分配將以穩定價格操作人（或通過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二級市場按不超過發售價的價格購買的H股、行使超額配股權或結合兩種方式補足。倘若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分別在本公司網站 www.4paradigm.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發佈公告。於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尚未獲行使。

公眾持股量

-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公眾人士持有的H股數目將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5%。
- 董事確認，上市時將至少有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且三大公眾股東持有的股份不超過上市時公眾持有的股份的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的規定。

分配結果

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結果、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認購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分配基準將於2023年9月27日（星期三）在本公司網站 www.4paradigm.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公佈。

-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或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成功申請香港公開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公司註冊證書號碼（如適用）以及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可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查閱：
- 不遲於2023年9月27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於本公司網站 www.4paradigm.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所登載的公告；

- 2023年9月27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至2023年10月3日(星期二)午夜十二時正期間可24小時通過瀏覽分配結果的**IPO App**的「配發結果」功能及指定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或 www.hkeipo.hk/IPOResul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及
- 2023年9月27日(星期三)至2023年10月3日(星期二)(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香港公眾假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 +852 3691 8488查詢。

本公告包含一份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本公告「以網上白表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顯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是指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公司註冊證書號碼／實益擁有人的識別碼(倘相關申請由代名人作為代理為另一人士的利益提出)，而在本公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顯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通過中央結算系統提供。因此，此兩節所顯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在性質上有所不同。

請注意，本公告列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未必是獲接納申請人的完整清單，原因是僅披露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通過網上白表服務向香港結算提供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獲接納申請人。基於以下闡述的個人隱私問題，並無披露僅提供實益名稱但沒有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申請人。透過其經紀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諮詢其經紀以查詢申請結果。

由於申請受個人資料收集聲明的約束，因此在「以網上白表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配發結果」兩節所顯示的實益擁有人的識別碼會被屏蔽，本公告並未披露所有申請的詳情。

發送／領取H股股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5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及全部或部分成功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且合資格親身領取H股股票的申請人，可於2023年9月27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於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或本公司通知的任何其他地址或日期領取H股股票。
- 合資格親自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符合親自領取資格的公司申請人，須由其授權代表攜同加蓋公司印鑑的公司授權書領取。個人及授權代表(倘適用)均須於領取時出示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

-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所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的H股股票，倘不可親身領取或可供親身領取但未於2023年9月27日(星期三)下午一時正前親身領取，則預期將於2023年9月27日(星期三)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予有權收取人士，郵誤風險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其H股股票將於2023年9月27日(星期三)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發行，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代其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通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其所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並使用單一銀行賬戶繳付其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將於2023年9月27日(星期三)以電子自動退款指示的形式收到向其繳付申請股款賬戶發放的退回股款(如有)。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並使用多個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其退回股款(如有)將於2023年9月27日(星期三)或之前以申請人(如屬聯名申請，則為排名首位的申請人)為抬頭人的退款支票形式，通過普通郵遞方式寄發至其**網上白表**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人的退回股款預期將於2023年9月27日(星期三)存入彼等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彼等的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 僅於全球發售已於上市日期(預期將為2023年9月28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且並無行使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的情況下，H股股票方會於該時間成為有效的所有權證書。
- 本公司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收到的申請股款發出收據。

開始買賣

-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3年9月28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則預期H股將於2023年9月28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在聯交所主板買賣。H股將以每手100股H股進行買賣。H股的股份代號為6682。

鑒於少數股東的股權高度集中，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即使少量H股成交，H股的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故於買賣H股時務請格外審慎行事。

發售價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H股55.6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根據每股H股發售價55.60港元，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其他估計開支，本公司自全球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835.5百萬港元（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本公司擬按以下方式使用所得款項淨額：

- 約60%（或501.3百萬港元）將在未來三年分配至加強我們的基礎研究、技術能力和解決方案開發：
 - 約25%（或208.9百萬港元）將用於在未來三年內加強我們的研發團隊，包括：
 - (i) 約20%或167.1百萬港元用於我們核心技術的研發團隊。具體而言，我們擬分配：
 - 約11%或91.9百萬港元用於我們的自動機器學習技術。自動機器學習的進步將降低人工智能應用開發的門檻，幫助我們吸引更多的開發人員，並擴展及升級我們的開發人員套件，尤其是HyperCycle系列；
 - 約3%或25.1百萬港元用於我們的遷移學習技術，其將進一步增強我們的解決方案在不同應用場景中的應用能力，從而降低擴展至新場景及行業領域的成本；
 - 約3%或25.1百萬港元用於我們的環境學習技術，其有助進一步提高數據質量，並降低模型訓練的成本；
 - 約3%或25.1百萬港元用於我們的自動強化學習技術，其將通過自動化過程進一步降低強化學習的障礙。
 - (ii) 約5%或41.8百萬港元用於可引領下一代人工智能技術的新領域研發團隊。

- 約35% (或292.4百萬港元) 將用於加強我們的研發能力。具體而言：
 - (i) 約4%或33.4百萬港元用於採購及安裝設備、裝置及／或軟件，以支持我們未來三年不斷增加的業務需求。
 - (ii) 約7%或58.5百萬港元用於設立新的研發中心。
 - (iii) 約20%或167.1百萬港元用於鞏固我們與第三方研發服務提供商的關係，以進一步擴大我們的研發能力。
 - (iv) 約4%或33.4百萬港元用於培育OpenMLDB社區以提高所有人工智能開發者合作關係的積極性及參與度。
- 約20% (或167.1百萬港元) 將分配至擴展我們的產品、建立我們的品牌及進入新的行業領域。我們計劃將所得款項用途進一步分配如下。
 - o 約12% (或100.3百萬港元) 將用於招聘及留住各行業的人才，以加強我們的銷售和營銷團隊，從而利用其特定行業的銷售經驗來擴大我們的用戶群並增加我們的客戶忠誠度，進而可能增加客戶在我們平台上的支出。
 - o 約8% (或66.8百萬港元) 將用於通過線下和在線渠道參與更多營銷活動來推廣我們的解決方案和服務。具體而言：
 - (i) 約6%或50.1百萬港元將分配至於未來三年內組織及贊助高影響力的活動。我們擬每年舉辦兩場大型線下會議，一場面向開發者，一場面向用戶。我們亦計劃每週組織一次或多次行業討論。此外，我們亦將贊助其他有影響力的行業會議，以增加我們的品牌曝光率。
 - (ii) 約2%或16.7百萬港元將分配至與線上媒體合作夥伴合作，以提高我們品牌在客戶和潛在客戶間的知名度。

- 約10% (或83.6百萬港元) 將在未來三年分配至尋求戰略投資和收購機會，從而實施我們的長期增長戰略，以開發我們的解決方案並擴展及滲透我們所覆蓋的垂直行業。
- 約10% (或83.6百萬港元) 將用作一般企業用途。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則本公司將就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及配發的2,759,400股額外H股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148.3百萬港元。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於香港公開發售中已接獲的申請及踴躍程度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獲適度超額認購。於2023年9月21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通過網上白表服務及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合共接獲12,653份有效申請，認購合共20,967,5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1,839,600股約11.40倍，其中包括：

- 就香港公開發售認購合共13,827,7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12,602份有效申請，按最高發售價每股H股61.16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計算，認購總金額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相當於甲組初步包括的919,8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約15.03倍；及
- 就香港公開發售認購合共7,139,8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51份有效申請，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61.16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計算，認購總金額超過5百萬港元，相當於乙組初步包括的919,8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約7.76倍。

1份申請因付款未能兌現而遭拒絕受理。概無發現並拒絕受理無效的申請。已發現並拒絕受理2份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的申請。概無發現認購超過919,800股(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1,839,6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50%)的申請。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不足15倍，故並無採取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披露的重新分配程序，並無將H股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839,600股H股，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的10%。香港公開發售共有7,348名獲接納申請人，其中6,616名股東獲分配一手買賣單位H股。

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發售的H股乃根據下文「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節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國際發售

根據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H股已獲超額認購，相當於根據國際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H股總數約1.57倍。國際發售項下向承配人分配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6,556,400股H股，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的90%。

超額分配2,759,400股H股。

共有154名承配人獲配發五手或以下買賣單位H股，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180名承配人的約85.56%。該等承配人合共已獲配發30,500股H股，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約0.18%及全球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0.17%（各情況均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共有99名承配人獲配發一手或以下買賣單位H股，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180名承配人的約55.00%。該等承配人合共已獲配發9,900股H股，相當於國際發售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約0.06%及全球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0.05%（各情況均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基石投資者

基於每股發售股份發售價為55.6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根據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所披露的基石投資協議，由基石投資者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釐定如下：

基石投資者名稱	投資額 (百萬港元) ⁽¹⁾	將予 認購的發售 股份數目 ⁽²⁾	佔發售股份 的概約 百分比 ⁽³⁾	佔已發行 H股的概約 百分比 ⁽³⁾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³⁾
新華資本管理	365.00	6,564,700	35.69	4.91	1.41
北京中關村	310.92	5,592,100	30.40	4.18	1.21
Montage Holdings	78.37	1,409,500	7.66	1.05	0.30
總計	754.29	13,566,300	73.75	10.15	2.92

附註：

- (1) 投資金額相等於發售價乘以將予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
- (2) 將予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約整至最接近每手100股H股的完整買賣單位。
- (3)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 (4) 百分比或會因湊整而有差異(如有)。

有關基石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根據配售指引獲同意配售發售股份

若干發售股份獲配售予其中一名參與全球發售的經紀(「**關連經紀**」)的關連客戶(配售指引所定義者)，其詳情載列如下：

關連經紀	承配人	獲配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¹⁾	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概約百分比 ⁽¹⁾	與關連經紀的關係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中金公司 」)	CICC Financial Trading Limited (「 CICC FT 」)	920,100	5.00	0.20	中金公司及CICC FT為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同系附屬公司

- (1)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 (2) CICC FT 與中金公司已相互及與CICC FT 最終客戶(定義見下文)訂立一系列跨境delta-one場外掉期交易(「**場外掉期交易**」)。向CICC FT配售的股份(「**CICC FT發售股份**」)將由CICC FT僅為對沖場外掉期交易項下的經濟風險而持有，且CICC FT將按非全權委託投資基準根據場外掉期交易文件的條款及條件將CICC FT發售股份的經濟風險轉嫁給最終客戶(「**CICC FT最終客戶**」)：(i)在場外掉期交易期間內，所有CICC FT發售股份的經濟回報將轉移給CICC FT最終客戶，而整個場外掉期交易的所有經濟損失應由CICC FT最終客戶承擔，且CICC FT不會收取與CICC FT發售股份價格有關的任何經濟回報或承擔任何經濟損失；(ii)場外掉期交易與CICC FT發售股份掛鉤，且CICC FT最終客戶可自行酌情要求CICC FT將其贖回，據此，CICC FT應根據場外掉期交易文件的條款及條件，出售CICC FT發售股份並以現金結算場外掉期交易；(iii)儘管CICC FT將自行持有CICC FT發售股份的所有權，但根據其內部政策，在場外掉期交易期間，其將不會行使相關股份的股票權；據CICC FT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CICC FT最終客戶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CICC FT及中金公司的第三方。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出配售指引第5(1)段所載同意，批准本公司向上述關連客戶分配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配售予上述關連客戶的發售股份乃以非全權委託投資方式(除另行披露者外)代獨立第三方持有，並符合聯交所所授同意的全部條件。

基石投資者、香港公開發售的公眾股東及國際發售的承配人的確認

就本公司所知，概無基石投資者、香港公開發售的公眾股東及國際發售的承配人為現有股東或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

此外，就本公司所知，(i)各基石投資者為獨立第三方且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ii)概無基石投資者或承配人慣常接受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監事、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及(iii)基石投資者或承配人所認購的相關發售股份並無直接或間接由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監事、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提供資金(在各適用情況下，屬我們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以及自行作出投資決定並為該等投資決定提供資金的參與現有股東除外)。

此外，就本公司所知，(i)香港公開發售的公眾股東及國際發售的承配人所認購的發售股份並無直接或間接由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監事、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提供資金；(ii)概無已認購發售股份的香港公開發售的公眾股東及國際發售的承配人慣常接受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監事、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與收購、出售、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以其名義登記或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有關的指示；(iii)本公司、任何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為一方)與認購發售股份的公眾認購人或承配人(為另一方)之間概無訂立附帶協議或安排；(iv)本公司、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本公司主要股東、本公司現有股東或彼等的任何附屬公司的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或銀團成員或任何其他經紀或包銷商概無直接或間接向香港公開發售的任何公眾股東或國際發售的承配人提供回扣；及(v)香港公開發售的公眾股東及國際發售的承配人就彼等認購或購買的每股股份應付的代價與本公司釐定的最終發售價相同，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

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並無（亦並無透過彼等）根據全球發售向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關連客戶（如配售指引第5(1)段所載），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載人士（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通過代名人）配發發售股份。董事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超過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上市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止任何時間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2,759,400股額外H股（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H股總數的15%），從而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國際發售中已超額分配2,759,400股H股，而有關超額分配將以穩定價格操作人（或通過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二級市場按不超過發售價的價格購買的股份、行使超額配股權或結合兩種方式補足。倘若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分別在本公司網站 www.4paradigm.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發佈公告。於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尚未獲行使。

禁售責任

本公司、所有現有股東及基石投資者均須就股份承擔禁售責任（「禁售責任」）。禁售責任的主要條款如下：

姓名／名稱	股份類別	於上市後 受禁售責任 規限的 股份數目	於上市後 受禁售責任規限 的本公司股權 百分比 ⁽¹⁾	禁售期 截止日期
本公司（須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包銷協議承擔禁售責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024年3月27日 ⁽²⁾
各控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包銷協議及中國公司法承擔禁售責任）				
	非上市股份	180,232,906	38.84%	2024年9月27日 ⁽³⁾
所有其他現有股東（須根據中國公司法承擔禁售責任）				
HongShan Venture	H股	32,259,066	6.95%	2024年9月27日 ⁽⁴⁾
博裕景泰	非上市股份	14,126,295	3.04%	2024年9月27日 ⁽⁴⁾
國新啟迪	H股	12,117,394	2.61%	2024年9月27日 ⁽⁴⁾
信和一號	非上市股份	12,077,978	2.60%	2024年9月27日 ⁽⁴⁾
樸瑞天津	H股	11,301,027	2.44%	2024年9月27日 ⁽⁴⁾
YSC Investment I	非上市股份	9,858,049	2.12%	2024年9月27日 ⁽⁴⁾
China-UAE Investment (Cayman)	非上市股份	8,475,774	1.83%	2024年9月27日 ⁽⁴⁾

姓名／名稱	股份類別	於上市後 受禁售責任 規限的 股份數目	於上市後 受禁售責任規限 的本公司股權 百分比 ⁽¹⁾	禁售期 截止日期
紅杉瀚辰	非上市股份	8,475,774	1.83%	2024年9月27日 ⁽⁴⁾
南京範式	非上市股份	7,958,544	1.71%	2024年9月27日 ⁽⁴⁾
北京創新	H股	7,115,539	1.53%	2024年9月27日 ⁽⁴⁾
珠海宏邁	非上市股份	7,030,079	1.51%	2024年9月27日 ⁽⁴⁾
中移股權基金	H股	7,020,480	1.51%	2024年9月27日 ⁽⁴⁾
Sinovation Fund III	H股	6,476,628	1.40%	2024年9月27日 ⁽⁴⁾
國開製造業基金	非上市股份	6,356,827	1.37%	2024年9月27日 ⁽⁴⁾
紅杉銘德	非上市股份	6,352,978	1.37%	2024年9月27日 ⁽⁴⁾
睿匯海納	H股	4,896,176	1.06%	2024年9月27日 ⁽⁴⁾
江蘇韋泉	非上市股份	4,237,879	0.91%	2024年9月27日 ⁽⁴⁾
磐信上海	非上市股份	4,237,879	0.91%	2024年9月27日 ⁽⁴⁾
中互金一號	非上市股份	728,267	0.16%	2024年9月27日 ⁽⁴⁾
	H股	3,433,813	0.74%	2024年9月27日 ⁽⁴⁾
紅杉智盛	非上市股份	4,112,972	0.89%	2024年9月27日 ⁽⁴⁾
青島創鑫創業投資企業(有限合夥)	非上市股份	3,802,047	0.82%	2024年9月27日 ⁽⁴⁾
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非上市股份	3,672,128	0.79%	2024年9月27日 ⁽⁴⁾
珠海旭仁	非上市股份	3,515,032	0.76%	2024年9月27日 ⁽⁴⁾
Major Awesome	非上市股份	3,442,422	0.74%	2024年9月27日 ⁽⁴⁾
共青城元淳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非上市股份	3,391,428	0.73%	2024年9月27日 ⁽⁴⁾
深圳松禾	非上市股份	3,359,773	0.72%	2024年9月27日 ⁽⁴⁾
深圳領譽	非上市股份	3,359,773	0.72%	2024年9月27日 ⁽⁴⁾
Value Global	H股	3,286,016	0.71%	2024年9月27日 ⁽⁴⁾
上海賽新商務諮詢管理中心(有限合夥)	H股	3,231,551	0.70%	2024年9月27日 ⁽⁴⁾
廣西騰訊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非上市股份	1,390,806	0.30%	2024年9月27日 ⁽⁴⁾
	H股	1,716,985	0.37%	2024年9月27日 ⁽⁴⁾
MIC Capital	非上市股份	2,966,514	0.64%	2024年9月27日 ⁽⁴⁾
杭州範同	H股	2,825,253	0.61%	2024年9月27日 ⁽⁴⁾
CPE Investment (Hong Kong) 2018 Limited	非上市股份	2,825,253	0.61%	2024年9月27日 ⁽⁴⁾
湖北渤恒	H股	2,738,347	0.59%	2024年9月27日 ⁽⁴⁾
建投華科投資	非上市股份	2,118,947	0.46%	2024年9月27日 ⁽⁴⁾
珠海金鑑銘	非上市股份	2,118,947	0.46%	2024年9月27日 ⁽⁴⁾
北京新動力	非上市股份	2,118,947	0.46%	2024年9月27日 ⁽⁴⁾
廣州越秀新興產業二期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H股	2,112,208	0.46%	2024年9月27日 ⁽⁴⁾
秋實興德	非上市股份	2,048,317	0.44%	2024年9月27日 ⁽⁴⁾
GS Asia II	H股	2,020,055	0.44%	2024年9月27日 ⁽⁴⁾
信銀(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非上市股份	1,988,683	0.43%	2024年9月27日 ⁽⁴⁾
北京聯想智能互聯網創新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非上市股份	1,871,693	0.40%	2024年9月27日 ⁽⁴⁾
深圳領匯	非上市股份	1,679,879	0.36%	2024年9月27日 ⁽⁴⁾
珠海眾譽投資企業(有限合夥)	H股	1,678,669	0.36%	2024年9月27日 ⁽⁴⁾
珠海暉元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非上市股份	1,658,357	0.36%	2024年9月27日 ⁽⁴⁾

姓名／名稱	股份類別	於上市後 受禁售責任 規限的 股份數目	於上市後 受禁售責任規限 的本公司股權 百分比 ⁽¹⁾	禁售期 截止日期
中信証券投資	非上市股份	1,550,588	0.33%	2024年9月27日 ⁽⁴⁾
光控眾盈	H股	1,420,246	0.31%	2024年9月27日 ⁽⁴⁾
方源創盈	H股	1,412,626	0.30%	2024年9月27日 ⁽⁴⁾
Haitong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H股	1,412,626	0.30%	2024年9月27日 ⁽⁴⁾
嘉興宸玥	H股	1,412,626	0.30%	2024年9月27日 ⁽⁴⁾
農灣投資	非上市股份	1,153,936	0.25%	2024年9月27日 ⁽⁴⁾
深圳潤信新觀象戰略新興產業私募股權投資 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H股	1,130,104	0.24%	2024年9月27日 ⁽⁴⁾
Chance Talent	非上市股份	1,095,339	0.24%	2024年9月27日 ⁽⁴⁾
思科中國	H股	994,342	0.21%	2024年9月27日 ⁽⁴⁾
聯想長江	非上市股份	974,720	0.21%	2024年9月27日 ⁽⁴⁾
金石金訥	非上市股份	878,766	0.19%	2024年9月27日 ⁽⁴⁾
Stonebridge 2020	H股	805,198	0.17%	2024年9月27日 ⁽⁴⁾
西藏領瀾	非上市股份	761,572	0.16%	2024年9月27日 ⁽⁴⁾
Growing Fame	H股	706,321	0.15%	2024年9月27日 ⁽⁴⁾
金石灝禮	非上市股份	703,006	0.15%	2024年9月27日 ⁽⁴⁾
金石智娛	非上市股份	703,006	0.15%	2024年9月27日 ⁽⁴⁾
廣州越秀諾成八號實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H股	626,139	0.13%	2024年9月27日 ⁽⁴⁾
中信建投投資	H股	565,044	0.12%	2024年9月27日 ⁽⁴⁾
海南元風尚	非上市股份	540,035	0.12%	2024年9月27日 ⁽⁴⁾
寧波匯原	非上市股份	183,646	0.04%	2024年9月27日 ⁽⁴⁾
	H股	123,022	0.03%	2024年9月27日 ⁽⁴⁾
海南交銀	非上市股份	282,522	0.06%	2024年9月27日 ⁽⁴⁾
東控錦龍	H股	211,892	0.05%	2024年9月27日 ⁽⁴⁾
LF Beta	H股	196,857	0.04%	2024年9月27日 ⁽⁴⁾
小計		265,431,627	57.20%	
基石投資者(須根據彼等各自的基石投資協議承擔禁售責任)				
新華資本管理	H股	6,564,700	1.41%	2024年3月27日 ⁽⁵⁾
北京中關村	H股	5,592,100	1.21%	2024年3月27日 ⁽⁵⁾
Montage Holdings	H股	1,409,500	0.30%	2024年3月27日 ⁽⁵⁾
小計		13,566,300	2.92%	

附註：

- (1)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 (2) 除非上市規則批准，否則本公司於指定日期前不得發行股份。
- (3) 各控股股東於指定日期或之前不得出售其現有股份。

- (4) 各其他現有股東於指定日期或之前不得出售其現有股份。
- (5) 各基石投資者於指定日期或之前不得出售在全球發售認購的發售股份。

根據中國公司法，各現有股東自上市日期起計一年須遵守法定禁售規定。因此，330,418,283股非上市股份及115,246,250股H股（由非上市股份轉換）的所有現有股東將須遵守一年法定禁售規定。有關現有股東的名單，請參閱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本公司股本」一段所概述本公司股本情況的列表；有關禁售規定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主要條款及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權利」一段。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載條件獲達成後，公眾人士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及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交的12,653份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分配：

甲組			獲配發H股數目 佔申請H股 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申請H股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100	7,354	7,354名申請人中有3,677名獲發100股H股	50.00%
200	648	648名申請人中有333名獲發100股H股	25.69%
300	328	328名申請人中有173名獲發100股H股	17.58%
400	222	222名申請人中有119名獲發100股H股	13.40%
500	303	303名申請人中有166名獲發100股H股	10.96%
600	125	125名申請人中有72名獲發100股H股	9.60%
700	84	84名申請人中有51名獲發100股H股	8.67%
800	1,476	1,476名申請人中有923名獲發100股H股	7.82%
900	66	66名申請人中有42名獲發100股H股	7.07%
1,000	583	583名申請人中有379名獲發100股H股	6.50%
1,500	218	218名申請人中有167名獲發100股H股	5.11%
2,000	227	100股H股	5.00%
2,500	90	100股H股，另90名申請人中有12名獲發額外100股H股	4.53%
3,000	239	100股H股，另239名申請人中有77名獲發額外100股H股	4.41%
3,500	45	100股H股，另45名申請人中有23名獲發額外100股H股	4.32%
4,000	68	100股H股，另68名申請人中有47名獲發額外100股H股	4.23%
4,500	29	100股H股，另29名申請人中有25名獲發額外100股H股	4.14%
5,000	101	200股H股	4.00%
6,000	39	200股H股，另39名申請人中有12名獲發額外100股H股	3.85%
7,000	18	200股H股，另18名申請人中有12名獲發額外100股H股	3.81%
8,000	34	300股H股	3.75%

甲組

申請H股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H股數目 佔申請H股 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9,000	13	300股H股，另13名申請人中有1名獲發額外100股H股	3.42%
10,000	133	300股H股，另133名申請人中有14名獲發額外100股H股	3.11%
20,000	67	500股H股	2.50%
30,000	27	700股H股	2.33%
40,000	19	900股H股	2.25%
50,000	21	1,100股H股	2.20%
60,000	7	1,300股H股	2.17%
70,000	2	1,500股H股	2.14%
80,000	16	1,700股H股	2.13%
總數：	<u>12,602</u>	甲組獲接納申請人的總數：7,297	

乙組

申請H股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H股數目 佔申請H股 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90,000	28	11,700股H股	13.00%
100,000	13	12,900股H股	12.90%
200,000	4	25,700股H股	12.85%
300,000	4	38,400股H股	12.80%
400,000	1	51,000股H股	12.75%
919,800	1	117,100股H股	12.73%
總數：	<u>51</u>	乙組獲接納申請人總數：51	

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839,600股H股，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0%（於超額配股權獲任何行使前）。

分配結果

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結果、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認購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分配基準將於2023年9月27日（星期三）在本公司網站www.4paradigm.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公佈。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或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成功申請香港公開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公司註冊證書號碼(如適用)以及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可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查閱：

- 不遲於2023年9月27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分別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4paradigm.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公告；
- 2023年9月27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至2023年10月3日(星期二)午夜十二時正期間可24小時通過瀏覽分配結果的IPO App的「配發結果」功能及指定網站www.tricor.com.hk/ipo/result或www.hkeipo.hk/IPOResul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及
- 2023年9月27日(星期三)至2023年10月3日(星期二)(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香港公眾假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852 3691 8488查詢。

本公告包含一份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本公告「以網上白表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顯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是指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公司註冊證書號碼／實益擁有人的識別碼(倘相關申請由代名人作為代理為另一人士的利益提出)，而在本公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顯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通過中央結算系統提供。因此，此兩節所顯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在性質上有所不同。

請注意，本公告列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未必是獲接納申請人的完整清單，原因是僅披露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通過網上白表服務向香港結算提供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獲接納申請人。基於以下闡述的個人隱私問題，並無披露僅提供實益名稱但沒有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申請人。透過其經紀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諮詢其經紀以查詢申請結果。

由於申請受個人資料收集聲明的約束，因此在「以網上白表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配發結果」兩節所顯示的實益擁有人的識別碼會被屏蔽，本公告並未披露所有申請的詳情。

股權集中度分析

國際發售的配發結果概要載列如下：

國際發售中的最大承配人、前5大承配人、前10大承配人、前20大承配人及前25大承配人：

國際承配人	認購股份 數目	上市後所持 股份數目	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	佔上市後	佔上市後
			數目佔國際 發售股份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未 獲行使)	數目佔國際 發售股份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數目佔發售 股份總數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認購股份 數目佔發售 股份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已發行股本 總額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已發行股本 總額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最大	6,564,700	6,564,700	39.65%	33.99%	35.69%	31.03%	1.41%	1.41%
前5大	17,371,900	17,371,900	104.93%	89.94%	94.43%	82.12%	3.74%	3.72%
前10大	18,897,900	18,897,900	114.14%	97.84%	102.73%	89.33%	4.07%	4.05%
前20大	19,245,200	19,245,200	116.24%	99.63%	104.62%	90.97%	4.15%	4.12%
前25大	19,282,800	19,282,800	116.47%	99.83%	104.82%	91.15%	4.16%	4.13%

上市後最大股東、前5大股東、前10大股東、前20大股東及前25大股東：

股東	認購股份 數目	上市後所持 股份數目	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	佔上市後	佔上市後
			數目佔國際 發售股份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數目佔國際 發售股份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數目佔發售 股份總數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認購股份 數目佔發售 股份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已發行股本 總額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已發行股本 總額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最大	-	180,232,906	0.00%	0.00%	0.00%	0.00%	38.84%	38.61%
前5大	-	257,677,385	0.00%	0.00%	0.00%	0.00%	55.53%	55.20%
前10大	-	307,348,757	0.00%	0.00%	0.00%	0.00%	66.23%	65.84%
前20大	12,156,800	366,877,044	73.43%	62.94%	66.08%	57.46%	79.06%	78.59%
前25大	12,156,800	385,470,753	73.43%	62.94%	66.08%	57.46%	83.06%	82.57%

上市後本公司最大H股持有人、前5大H股持有人、前10大H股持有人、前20大H股持有人及前25大H股持有人：

股東	認購 股份數目	上市後所持 H股數目	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	佔上市後	佔上市後
			數目佔國際 發售股份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數目佔國際 發售股份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數目佔發售 股份總數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數目佔 發售股份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已發行股本 總額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已發行股本 總額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最大	-	32,259,066	0.00%	0.00%	0.00%	0.00%	6.95%	6.91%
前5大	-	69,813,506	0.00%	0.00%	0.00%	0.00%	15.04%	14.96%
前10大	12,156,800	96,776,923	73.43%	62.94%	66.08%	57.46%	20.85%	20.73%
前20大	15,962,400	120,191,607	96.41%	82.64%	86.77%	75.45%	25.90%	25.75%
前25大	17,371,900	127,259,231	104.93%	89.94%	94.43%	82.12%	27.42%	27.26%